

2020 年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2020 年 5 月 17 日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第十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州长 罗 萍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州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州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关于去年和今年前 4 个月工作

2019 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及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使红河发展始终沿着正确的方向稳步前行；我们大力推进“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走深走实，把教育成果转化为担当作为、攻坚克难的强大动力；我们组织开展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系列活动，全州上下民族自豪感空前高涨，汇聚起红河各族人民同心共筑中国梦的磅礴力量；我们全面落实州委“六个大抓”等决策部署，奋力推动经济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开远、弥勒、个旧、蒙自 4 市进入云南省 2018 年度“县域经济 10 强县”榜单，河口、屏边两县荣获云南省“县域跨越发展先进县”。全州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2000 亿元大关，实现 2211.99 亿元，增长 8.5%，提前 1 年实现“十三五”规划经济总量目标；规上固定资产投资完成 2121 亿元，增长 1.4%，总量居全省第二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8.1 亿元，增长 4.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1.5%；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 36181 元、12570 元，分别增长 8.3%、10.9%；节能减排等指标均控制在省下达的任务范围内，州十二届人大二次会议确定的发展目标基本完成。

一是“三大攻坚战”成效显著。脱贫攻坚大会战取得决定性成效。全州投入各类扶贫资金 132.9 亿元，完成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8.68 万户，开展各类农村劳动力培训 35.93 万人次，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8.97 万人，石屏县、泸西县脱贫成果持续巩固，红河、元阳、绿春、金平 4 县如期顺利退出；实现 24.38 万贫困人口脱贫，贫困发生率从 2018 年底的 7.7% 下降至 0.64%。污染防治攻坚战扎实推进。重金属污染防治取得阶段性成效，异龙湖水质全年平均达到 V 类，滇南中心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持续向好，屏边县创建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全州森林覆盖率 53.08%，建成区绿地率 35.6%，城镇污水处理率 94.7%，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98.7%。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切实有效。积极化解政府存量债务，全州政府债务严格控制在限额以内；完成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 23.4 亿元；银行处置不良贷款 28.3 亿元，不良贷款率控制在 2.2%，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二是基础设施不断夯实。集中开工 4 批 583 个重点项目，石林至泸西（红河段）、弥勒至泸西（二期）高速公路建成通车，红河综合交通枢纽和蒙自至屏边等 6 条在建高速公路建设有序推进，弥勒至玉溪高速公路实现开工；新改扩建农村公路 1412 公里、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4501 公里；峨山至石屏至红河等 5 条高速公路前期工作稳步推进。昆明至河口全线开行“复兴号”动车，弥蒙铁路完成投资 23 亿元，蒙自至文山铁路预可研全面完成。红河蒙自机场可研编制完成，元阳民用机场预可研报告已上报省政府。实施重点水利项目 161 个、总投资 99.3 亿元。实施农村电网改造项目 933 个、总投资 7.3 亿元。

三是产业发展稳中有进。聚焦打造“绿色食品品牌”，加快推进绿色食品加工基地建设，弥勒市获批第二批国家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区、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开远高效现代农业产业园获批创建全省唯一以花卉为主导产业的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蒙自市、开远市获评省级“一县一业”示范县、泸西县获评特色县，蒙自市获全国首家“中国石榴城”命名，云南乍甸乳业被评为国家级农业龙头企业，全州完成第一产业增加值 284 亿元、增长 5.6%。聚焦打造“绿色能源牌”，加快推进重点风电、水电项目建设，实现能源增加值 83.4 亿元；云南涌顺铝业 15 万吨高端铝合金新材料等重点项目顺利投产，电子信息产业对规上工业增加值

增长的贡献率达 82.4%，全州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 493 亿元、增长 10.8%。聚焦打造“健康生活目的地牌”，深入实施旅游革命“三部曲”，建水县、弥勒市成功创建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全州 2019 年“旅游革命”考核评价得分位列全省第二，接待国内外游客 6782.3 万人次，实现旅游业总收入 931.3 亿元，分别增长 18.6%、33%。

四是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坚持在营商环境上持续发力，全州 2019 年度营商环境评估在全省 16 州市排名中位列第 2，全年新增减免税额 16.71 亿元，共降低社会保险费 8.6 亿元，政务服务“一门”进驻率、网上可办率、“最多跑一次”率分别达 96.1%、97.5%、93.5%。民营经济不断壮大，全州新增市场主体 1.92 万户，民营经济实现增加值 1187.08 亿元，占 GDP 比重 53.7%。招商引资力度持续加大，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等一批重点招商项目签约落地，全年引进省外到位资金 1085.71 亿元、增长 13.02%；实际利用外资 2119.52 万美元。电子商务快速发展，元阳、弥勒等 7 个县市获批国家级电子商务项目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各类特色优质产品搭上国内知名电商平台快车销往全国各地，一批本土电商企业和生鲜配送平台企业健康发展，全年实现电子商务交易额 97 亿元。中国—东盟(河口)跨境电商物流产业园建成投入运营，入驻企业 78 家，实现网上销售额 1.3 亿元。

五是开放发展迎来新机遇。大力实施开放发展战略，加快推进“沿边开放活州”建设。自贸试验区红河片区获批并启动建设，147 项试点任务正抓紧启动实施；蒙自经开区成为云南省首批“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红河综保区外贸信息化平台项目完成验收，口岸作业区投入使用。蒙自海关开关运行，河口口岸通关便利化水平不断提高，中越首个农副产品快速通关“绿色通道”正式开通。全年完成进出口贸易总额 329.2 亿元、增长 37.4%，进出口规模居全省第三；边民互市交易额达到 79.3 亿元。

六是城乡面貌持续改善。北部七县市被纳入《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河口县成功创建为“国家园林县城”；蒙自、个旧两市 4 个镇(区)撤镇(区)设街道办事处，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稳步实施，15 个森林(湿地)公园运营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全州城镇建成区面积达 162.3 平方公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49%。乡村振兴战略深入实施，26 个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有序推进。建水、屏边、石屏被评为全省“美丽县城”。元阳哈尼梯田小镇等 8 个特色小镇获得省政府命名授牌并再次获得省级奖补，建水西庄紫陶小镇上榜“中国最美 50 个特色小镇”。元阳阿者科入选“2019 年中国美丽休闲乡村”。新建城市公厕 117 座，消除和提升改造旱厕 535 座，改建行政村公厕 448 座、农村户厕 10.2 万座。

七是民生福祉显著增进。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6.98 亿元，新增城镇就业 4.43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为 3.24%；全民参保计划全面推进；累计建设公共租赁住房 9.4 万套，实施棚户区改造 11.6 万套，惠及近 27 万人。元阳、绿春、金平 3 县顺利通过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国家评估认定，红河州一中高考实现开门红，中央民大附中红河州实验学校实现招生办学，红河职业技术学院获准筹建。红河创新技术研究院建设加快推进，红河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作为全省唯一的示范区上报至科技部，全年获得国家级、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 12 项；共计投入研发经费 15.8 亿元、增长 26.9%。红河书院开工建设，建水获评“中国紫陶之都”，新增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9 个；哈尼梯田与意大利朗格罗埃洛和蒙菲拉托葡萄园缔结友好关系，哈尼梯田文化博物馆开馆迎客，《哈尼古歌》赴京演出成功。滇南中心医院建成运营，红河、绿春、金平、河口 4 县创建为国家卫生县城。红河州被国家民委正式命名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州”，屏边县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集体”称号。“十项惠民便民实事”逐项落实到位，更多资金投向民生领域，全年民生支出 386.4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例 76.4%。

八是社会治理深入推进。信访工作呈现出“三个下降”的良好态势，国庆 70 周年信访保障实现“三无”和“四不”目标，被省委信访工作联席会议通报表扬，红河公安机关涉访维稳工作专班被公安部授予集体一等奖。反走私综合治理成效明显，被省政府表彰为打击走私综合治理成绩突出州市。始终保持严打犯罪高压态势，实现命案全破，命案发案数同比下降 29.9%。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阶段性胜利，共打掉涉黑涉恶犯罪团伙 64 个，破获案件 741 起。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持续提升，宗教领域保持和谐稳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食品药品安全、应急救援、防灾减灾工作不断加强。实施一批粮食安全保障调控及救灾物资储备项目，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考核获全省第一名。退役军人服务、广播电视、外事侨务、档案史志、残疾人、老龄、妇女儿童、红十字等工作不断加强。双拥共建、国防动员深入推进，党政军警民合力固边机制不断完善，“国防·边防”建设试点成效显著。

九是政府效能不断提升。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坚决推动中央和省委、州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自觉接受州人大及其常委会、州政协和社会各界监督，办理省、州人大代表建议 254 件、政协委员提案 324 件，办复率均达 100%。扎实推进政府系统机构改革，职能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加快形成。政府系统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向纵深发展，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严格落实，一批制约政府效能提升的“四风”问题得到有效纠正。推动“基层减负年”任务全面落实，实实在在减轻了基层负担。

今年以来，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冲击。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全党全军全国各族人民众志成城、顽强拼搏，打响了疫情防控人民战争、总体战、阻击战，全国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战略成果，经济社会秩序加快恢复。这场史无前例的战“疫”，充分彰显了党的坚强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显著优势，凝聚起勇于战胜一切艰难险阻的磅礴伟力，极大地增强了我们应对挑战、攻坚克难、砥砺奋进的信心和决心。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们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坚持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迅速成立州委、州政府应对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及指挥部，统筹打好省外、境外疫情输入阻击战和武汉、咸宁驰援战，抓紧抓实抓细防控措施，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要求，实现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双清零”、医务人员零感染。严格实施边境防控“五个管住”，对陆路口岸和边境地区实行严格管控，加快国门疾控中心建设，至今保持陆路边境病例零输入，有效控制了疫情蔓延发展，为全省疫情防控大局作出了红河贡献。我们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落实和完善疫情常态化防控举措，全面贯彻中央和省稳定经济运行、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扩大有效投资、促进外贸稳增长等系列政策措施，有序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最大限度减少和对冲疫情影响，全州经济经受住了严峻考验。一季度全州主要经济指标虽大幅回落，但降幅低于全省平均水平，并呈逐月回升态势。全州农业生产基本稳定，春耕备耕稳步推进；工业经济实现正增长，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4.1%，其中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长 50.2%；一些领域异军突起，新的发展动能正在集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增长 10.4%，邮政业务总量增长 6.1%，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 2.1%；对外贸易实现逆势增长，进出口总额增长 6.5%；财政、金融支撑保障更加有力，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 3.5%、8.4%，民生支出力度不断加大；重大项目建设工作扎实有效，集中开工 3 批 324 个项目，涉及总投资 862.9 亿元。

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省委统筹全局推进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的结果，是州委带领全州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也是广大医务工作者和干部群众舍小家为大家，与时间赛跑、与疫情较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州人民政府，向全州各族干部群众，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各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广大医务工作者、驻州人民解放军、武警官兵和消防救援队伍指战员，向关心支持帮助红河建设发展的驻州中央和省属各部门、各单位，致以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各位代表！确保全面脱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任务艰巨、责任重大，前进道路上还有许多难题需要破解，还有不少难关需要攻克。一是高质量发展支撑不牢。现代产业体系尚未全面形成，优势产业、骨干企业不强，带动性和支撑性强的重大项目落地红河较少。改革开放有待深化，开放型专业人才紧缺，营商环境还需进一步优化。二是产业结构不优。农业现代化程度低，农产品深加工不足，龙头企业少，带动力不够；传统工业不强，新兴产业发展不足；服务业发展层次低、不均衡，业态较为单一，市场主体不足，产业转型与新时代发展要求不相适应。三是财政收支矛盾与债务风险依然突出。税源结构单一，财政形势依然严峻，债务还本付息压力较大，政府债务局部风险依然突出。四是践行新发展理念存在弱项。生态文明建设还需持续发力，全州整体生态环境较为脆弱，森林覆盖率低于全省（62.4%）平均水平，污染治理任务艰巨，城乡人居环境不同程度存在脏乱差现象。五是民生保障有短板。教育、医疗、文化等社会事业发展水平与人民群众的期待还有很大差距，就医、就学、就业、住房、出行等领域还有很大改善空间。六是作风建设有差距。少数干部应对困难挑战信心不足，工作激情和担当精神不足，抓发展谋发展能力不足，存在不愿为、不敢为、不会为等现象。特别是今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对全球生产和需求造成全面冲击，国际国内经济发展形势异常严峻复杂，全州发展面临的困难、风险和不确定性因素明显增多。疫情防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任务艰巨，不少企业复产不达产，工业恢复性增长受外部制约较多，服务业短期内难以全面恢复，居民就业情况不容乐观。对此，我们必须做好充分的思想准备和工作准备，勇于直面困难、敢于担当作为、善于解决问题，奋力推动红河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二、关于今年后几个月的重点工作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科学谋划“十四五”发展的重要之年，困难挑战前所未有，机遇动力也前所未有。当前，国际经济呈下行趋势，但我国发展依然呈现“风景这边独好”势头，经济稳中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全省上下“比学赶超、争创一流”的发展局面全面形成，经济增速保持在全国前列，跨越发展其时已至、其势已成。红河风景依然持续向好，机遇依然在前，优势依然在手，集中体现在：一是脱贫攻坚大会战取得决定性成效，全州整体性脱贫目标即将实现并将进入崭新阶段；二是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经济结构、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基础设施全面改善，跨越式发展基础更加扎实；三是开放发展迎来历史性重大机遇，自贸试验区红河片区获批并启动建设，“一带一路”、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滇中城市经济圈一体化等国家和省发展战略在红河叠加交汇，为红河加速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四是国家逆周期调节政策窗口期效应加快显现，新增投资、专项债券、金融信贷、项目安排等政策措施利好不断释放，必将有效激活全州现有产业及疫情催生的新产业新业态快速发展，新型基础设施、数字经济、生物医药、大健康等领域正涌现新的增长点增长极；五是红河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正在全面构建，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持续巩固。在脱贫攻坚和抗疫斗争这两场大战大考中，全州各族人民万众一心、共克时艰，广大扶贫干部以生命赴使命、奋战在脱贫攻坚主战场，广大医务工作者逆行出征、英勇奋战，广大基层干部群众不惧风雨、坚守一线，以实际行动诠释了新时代精神，必将成为我们战胜各种艰难险阻的信心和力量。

今年1月，习近平总书记再次考察云南并发表重要讲话，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云南的高度重视和殷切期望，以及对云南各族人民的亲切关怀，为我们进一步指明了方向、增添了力量、赋予了更大使命，是我们做好一切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面对具有里程碑意义、大有可为的2020年，我们必须牢记嘱托、团结奋斗，坚定高质量跨越式发展的信心和决心，立足当下、放眼未来，因势而谋、应势而动、顺势而为，推动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在红河大地落地生根、开花结果，高质量打赢脱贫攻坚战，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抓政策和项目争取、抓工作落实见效、抓规划谋划、抓民生保障和基层运转、抓边疆治理能力建设，务实创新谋发展。

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改革开放为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围绕省委、省政府对红河发展提出的“四个更大贡献”要求和“新型工业强州、乡村振兴富州、绿色生态靓州、沿边开放活州”发展思路，深入落实州委“13611”工作思路及“六强六优”部署，落实“六个大抓”举措，坚决打好三大攻坚战，加大“六稳”工作力度、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定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全力维护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确保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力谱写新时代团结进步美丽红河建设新篇章。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建议为：全州地区生产总值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以上、力争达到全省平均增长水平，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2%以内，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全部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居民收入稳步增长，单位GDP能耗完成省级下达目标任务。

围绕全年目标任务，重点抓好以下7个方面的工作。

（一）收官“十三五”，谋划“十四五”

全力确保“十三五”圆满收官。聚焦“十三五”目标任务圆满收官存在的问题，采取有力措施，做实“十三五”规划后续工作，深入开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补短板行动计划，持续加快产业建设和转型升级，推进重大项目建设，落实社会事业发展、民生保障各项政策措施；聚焦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坚持在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全力保障复工复产、复市复业，着力破除痛点堵点难点，加力扩大有效投资，聚力促进消费回升，稳住经济发展基本面，确保“十三五”规划目标全面完成。

科学谋划“十四五”发展布局。一是聚焦政策供给抓谋划。围绕推动经济发展、增进人民福祉、防范化解风险等，抓紧研究中央和省重大发展战略布局，把握重大政策调整导向，及时谋划各项政策落地的保障机制，高质量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国土空间规划。二是聚焦改革开放抓谋划。抓住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红河片区创新发展新机遇，在创新机制、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扩大全方位对外开放上取得更大进展。三是聚焦高质量发展抓谋划。积极适应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国际供应链、国内业态等经济发展新变化，按照全省建设“5+8”产业体系部署，着力谋划构建红河州现代产业体系。聚焦产业培育、基础设施建设、乡村振兴等重点领域，紧扣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方向，统筹谋划充实“十四五”规划项目库，积极争取沿边铁路、滇南区域医疗中心、自贸试验区红河片区等项目纳入国家及省级规划盘子。

(二) 立足巩固成果，打好三大攻坚战

全力打好脱贫攻坚收官之战。切实抓好中央专项巡视“回头看”和年度脱贫攻坚成效考核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扎实推进百日总攻行动和挂牌督战工作，不折不扣完成 22197 人剩余贫困人口脱贫任务，做好年度摘帽县国家抽查相关工作和脱贫攻坚普查工作，确保脱贫成果经得起时间、历史和人民的检验。聚焦巩固脱贫成果防止返贫，编制“十四五”巩固拓展脱贫成果规划，建立健全防止返贫监测和帮扶长效机制，持续落实 20 条巩固措施，做到脱贫摘帽“四个不摘”，继续抓实抓细民生政策支持，推动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机衔接，进一步激发贫困群众内生动力。聚焦做好脱贫攻坚经验总结，全面宣传好全州脱贫攻坚取得的历史性成就，讲好脱贫攻坚“红河故事”。

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工作，坚持以生态文明建设引领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加快建立红河州国土空间“三级三类”规划体系，力争弥勒、蒙自、建水、绿春、红河、金平 6 县市创建成为省级生态文明县。着力推进污染防治，打好滇南中心城市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异龙湖为重点的湖(河)库水污染综合防治、重点地区固体废物及重金属污染防治等 6 个标志性战役，持续推进土壤污染防治、水土流失和石漠化治理工程，全面落实河(湖)长制。着力修复生态系统，持续推进“森林红河”以及“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稳步实施城市公共绿化、通道面山绿化工作，提升城区森林公园、湿地公园运营管理水平。力争全年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470 平方公里，完成石漠化治理 10 万亩，新增绿化面积 15.8 万亩；确保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55%，森林蓄积量达 1.07 亿立方米以上，湿地保护率不低于 52%。

全力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围绕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坚持以化促防，全面落实化债方案，严管严控政府债务，加强政府债务限额和预算管理，确保完成年度化债和降低风险等级目标任务。围绕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持续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专项排查整治，加快推进不良贷款存量风险分类处置，推动高风险金融机构化解风险，确保金融安全。围绕防范和化解社会风险，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妥善化解基层社会稳定风险矛盾。

(三) 落实“六个大抓”，推动高质量发展

以大抓产业壮大实力。着力打好“绿色食品牌”：持续推进“一县一业”示范县、特色县创建，着力培育一批农业产业强镇和“一村一品”专业村，加快推进红河州花卉、建水县柑橘、元阳县梯田红米 3 个省级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确保年内新增绿色有机农产品认证 40 个以上。引导和支持发展有机茶、花卉无土栽培、蔬菜水果小包装和农产品精深加工，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聚焦粮食安全，全面落实粮食安全行政首长责任制和“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确保粮食总产稳定在 180 万吨左右。坚决打赢非洲猪瘟防控攻坚战，着力保障猪肉市场供给。全面实施“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发展模式，加快温氏集团生猪养殖项目建设，加快实施金锣集团全产业链项目，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推动“产品+品牌+企业+基地”有机结合，提升红河特色优质产品的美誉度和影响力。加快推进云南省国家绿色农业发展先行区创建和弥勒绿色食品园区建设，力争年内引进一批有品牌影响力的食品加工企业落地。着力打好“健康生活目的地牌”：抢抓大滇西旅游环线建设机遇，深入推进旅游革命“三部曲”，抓好国家及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积极申报建设河口边境旅游试验区，加快重点文化旅游项目建设，推进元阳哈尼梯田、建水古城国家 5A 级景区创建工作，力争年内新增 4 个以上 4A 级景区，建成 10 个以上符合建设标准和档次的半山酒店。积极发展“夜间经济”“银发经济”，充分挖掘下沉市场，广泛开展网络促销，用好电子消费券，激活居民消费潜能。加

快推进医疗康养产业发展，力争年内生物医药与大健康产业产值突破 50 亿元。着力打好“绿色能源牌”：全力支持润鑫铝业、涌鑫铝业加快发展铝材深加工，积极引进云铝电解铝项目。推进 8 个在建水电站、2 个风电场和红河州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等能源项目建设。

以大抓工业强化支撑。聚焦保市场主体，全面落实惠企稳企政策措施，扎实做好煤电油运等保障工作，帮助企业渡过难关。着力推进 13 个省级“3 个 100”重点工业项目建设，完成非电工业投资 350 亿元以上，力争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达到全省平均水平。力促红河卷烟厂易地技改搬迁、云锡公司铅改锡及阴极铜技改、泸西大为焦化技改项目如期建成投产，加快推进云铝电解铝、金锣集团生猪养殖屠宰及肉制品深加工、新东旭服装全产业链等项目建设。推进弥勒通用航空产业基地建设，支持以晴、惠科、迪信、锦鼎等企业发展壮大，抓好河口高新技术电子信息产业园一期工程等项目建设。加快推动产业聚集发展，不断完善“三区”基础设施，稳步提升园区配套服务能力。加大工业企业扶持培育力度，力争年内新增规上工业企业 40 户，培育省级成长性中小企业 120 户。

以大抓项目促进投资。加大项目协调督促落实力度，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加快综合交通网建设，力争召夸至泸西、蒙自至屏边、元江至蔓耗(红河段)、蔓耗至金平 4 条高速公路年内建成通车，加快建水(个旧)至元阳、元阳至绿春、弥勒至玉溪、绿春至江城至勐醒(红河段)高速公路建设，力促全州高速公路通车里程累计达 1000 公里左右；推进金平至金水河、峨山至石屏至红河等 7 条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启动李仙江至绿春段二级公路建设。力争红河蒙自机场、元阳民用机场项目实质性开工。推进弥蒙铁路建设，加快蒙自至文山、普洱至蒙自铁路建设前期工作。推进红河综合交通枢纽项目建设。加快水网建设，抓实滇中引水工程(红河段)以及一批在建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加快弥泸大型灌区等工程建设进度，做好石屏大型灌区等重点水利工程前期工作，确保年内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 8.38 万亩，完成 5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加快能源网建设，继续推进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抓紧中石油天然气管道红河支线、红河州压缩天然气加气母站等项目建设，力促红河应急气源储备中心实现开工。加快现代信息网建设，持续开展骨干网、城域网扩容和宽带接入网建设，深入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构建智慧政务等信息系统。加快物流网建设，大力推进红河(河口)陆上边境口岸型枢纽建设，完善河口北山国际物流园区及口岸物流配套设施，推进中越跨境直达运输试点，启动蒙自市大物流园区建设。

以大抓开放激发活力。紧紧抓住“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国家设立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等历史机遇，加快构建以自贸试验区红河片区为引领、红河综保区和蒙自经开区为依托、昆河经济带为纽带的对外开放新格局。高标准推进自贸试验区红河片区建设，加快 147 项试点任务特别是 17 项主试片区试点任务、5 项首创政策试点任务落地，启动实施以“1+2”为重点的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园区公共服务配套设施，加快高层次开放型人才引进及培养，引进大企业入驻自贸试验区红河片区，力争 10 个以上企业落地开工；全力推进“三区联动”、县市区融合发展，启动申报金平金水河边境经济合作区。推进河口口岸、金水河口岸查验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和通关业务改革，推进电子口岸和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建设；深化沿边金融改革，办好第 20 届中越(河口)边交会。

以大抓电商激活市场。实施大抓电商行动计划，加快构建“州级创平台、县级做园区、乡级建站库、村级布网点”电子商务体系，推进落实 7 个示范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着力建设电商公共服务等 5 大体系。加大州内名优特产品营销宣传力度，不断提升个旧锡工艺品、建水紫陶、石屏豆腐等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加快推进电商产业发展，实施包容审慎监管，支持直播带货等新业态发展，做强做优线上零售、线上订餐等新型服务。加快跨境电子商务发展，继续做好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申报，力争中国(红河)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获批。力促全年电子商务交易额达 125 亿元、增长 28%。

以大抓招商增强后劲。着眼压实责任，全面落实“一把手”招商工作机制和重点招商引资项目领导负责制，盘活现有闲置标准厂房资源，不断增强招商引资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切实提高招商项目履约率、入园率、开工率、投产率。着眼精准招商，加大“三张牌”以及“六大产业”招商引资力度，抓紧弥勒绿色食品加工中心招商，引进一批国内知名食品、药材精深加工大型企业。着眼强链补链，引进有色金属深加工行业企业，推动冶金行业向新材料产业迈进。着眼产业集群发展，力争在加工贸易、跨境旅游、电子设备制造、保税物流等产业招商上实现新突破。着眼引进外资，全面贯彻国家外商投资法律法规和利

用外资政策措施。力争实现重点产业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320 亿元，引进省外到位资金增长 9%以上，实际利用外资增长 10%以上。

(四) 强化城乡统筹，建设美丽红河

加力实施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推进全州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突出抓好滇南中心城市、“弥泸一体化”、建水石屏“一湖两城”一体化以及河口为重点的前沿门户等重点区域谋划发展，构建以绿色为底蕴、开放为导向、城镇群落为支撑的发展空间规划体系。紧扣“滇南中心·国家门户”发展目标，抢抓北部 7 县市被纳入《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重大机遇，按照滇中城市群“一主四副”规划布局，着力打造“蒙自副中心”，统筹推进滇南中心城市建设。统筹推进城市更新，抓好城市修补、生态修复，制定住房和房地产业发展规划，坚持既适度发展中高端房地产业，又抓好保障性住房建设，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完善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建设“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不断提升城市运营管理水平，抓实抓细蒙自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冲刺达标。继续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年内完成 3 万人左右进城落户。巩固提升特色小镇创建成果，力促 8 个特色小镇持续获奖，力争增量实现新突破。

加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狠抓产业建设，统筹推进产业兴村强县行动，夯实乡村产业发展基础；狠抓农村基础设施配套，强化农业农村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狠抓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深入推进村庄清洁行动和厕所革命、农村生活垃圾污水治理，力促全州村庄人居环境达 I 档标准；狠抓农村文明新风建设，促进农村优秀文化传承发展，丰富农村文化生活；狠抓农村社会治理，推进农村基层自治、法治、德治建设；狠抓农村民生保障，大力发展农村教育事业，推进健康乡村和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加大乡村振兴示范点建设力度，力争每个乡镇打造 1 个以上乡村振兴示范村。着力保基层运转，统筹使用各类专项收入和结转结余资金，推动财力向基层倾斜，兜实兜牢“三保”底线。

加力实施兴边富民工程。深入实施第二轮兴边富民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沿边集镇和“边境小康村+高科技”建设，把每个抵边村寨全面建成守边固防的坚强堡垒。统筹落实产业发展、生态保护等任务，着力补齐边境地区发展短板，提高沿边地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及群众生活水平。

加力实施美丽红河建设。继续推进县城改造提升工程，力争年内创建 3 个以上省级“美丽县城”；推动设市城市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统筹推进美丽乡村、美丽公路、美丽景区、美丽河湖、美丽军营、美丽庭院等建设。

(五) 增强改革动力，激发发展活力

持续深化体制改革。加快国资国企改革，稳步推进全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通过实施战略重组，打造州级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平台，做大做强红河发展集团公司，推动平台市场化、实体化转型。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健全完善政企沟通及州县两级领导定点联系重点民营企业机制，加快解决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问题。着力完善财税金融体系，扎实做好新增专项债券申报工作，落实财政收入划分改革，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深化政府投融资改革，增强金融机构信息共享与政策协调机制。深入推进个旧市鸡街镇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着力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有序推进承包地“三权分置”，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全面开展农村不动产确权登记颁证，推动经营性资产股份合作制及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深入推进“证照分离”和“多证合一”改革，继续推广“会议协调、并联审批、互不前置、负面清单管理”审批模式，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推行“互联网+监管”，实施“好差评”“红黑榜”制度，着力打造“办事不求人、审批不见面、最多跑一次”的一流营商环境。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确保制造业、交通运输业、建筑业等主要行业税费明显降低。

持续推进科技创新。着力培育科技创新主体，促进科技型企业加快发展，建成上海—红河科技协同创新促进中心、上海市生物医药科技产业促进中心红河分中心，确保浙江大学云南(红河)创新技术研究院如期投入使用、年产 10 万吨钢铝板数字化彩

印生产线项目投入运行。着力完善科技创新平台建设，扎实做好云南红河（弥勒）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创建工作，力争年内新增高新技术企业5户、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20户、院士专家工作站3个。加快创业创新平台和双创示范基地建设，培育认定42户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着力加快“数字红河”建设，加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推动“上云用数赋智”，建设产业互联网。抓紧筹建“数字红河”专家智库，深化与华为技术公司战略合作，推动红河州数字经济发展规划落地见效，加快红河云计算大数据中心、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建设。深入推进高水平宽带网络建设，提高重点场所千兆宽带覆盖率。深化“一部手机”“刷脸就行”“亮码扫码”和区块链等数字技术应用。围绕“三张牌”和全省“5+8”产业体系布局，建设综合性产业互联网平台。抓好“互联网+政务服务”及数字化市场监管，完善提升政务服务“一张网”、智能云平台建设。

（六）践行为民宗旨，持续保障基本民生

稳定和扩大就业。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着力保居民就业，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帮助0.98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深入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年内完成3万人次以上职工技能提升和转岗转业培训，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4万人以上。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学校具备相应防控条件的基础上，有序推进学校复学复课，着力压实属地、部门、学校和家庭责任，落实和完善学校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确保校园公共卫生安全和师生身心健康。继续落实州本级教育预算支出逐年提高措施，切实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加快“一村一幼”和“一乡一公办”项目建设，全州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85.5%以上。强化控辍保学责任，确保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达95%以上。加快高中教育扩规提质发展，确保中央民大附中红河州实验学校建成投入使用。实现红河职业技术学院招生办学，支持红河学院建设具有区域特色的“国门大学”。全面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坚决杜绝重大校园安全事故发生。

强化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全力巩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战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并重，大力实施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工程和疾控机构核心能力提升工程，加快推进国门疾控中心生物安全二级实验室改造项目建设，加快提升传染病救治能力。全力构建边境疫情防控网络，加快重大传染病救治能力和疾控机构核心能力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健全完善州域内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提高应对处置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的能力。紧盯边境地区、企事业单位以及人员聚集公共场所等重点区域，抓紧抓实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举措落地，广泛开展常态化爱国卫生运动。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和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动医保资金州级统筹，实施建水县人民医院晋级、泸西县人民医院提质达标建设，提升滇南中心医院整体医疗服务水平，加快云南省滇南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设立中医药发展基金、成立产业联盟，启动红河州中医医院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

提升社会保障质量水平。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力争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分别达到90%、95%以上，坚决兜牢基本民生底线。强化工作措施，着力保障因疫情导致生活困难城乡居民基本生活。加快构建养老服务体系 and 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积极发展居家养老服务和普惠托育服务。切实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严厉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统筹推进城乡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加强留守儿童、妇女、老人和城镇困难职工、失独失能老人、残疾人关爱保护。

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引导全民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挖掘红河民族文化资源，大力发展特色文化产业，加强文物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改造提升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开展文化惠民活动。实施红河文艺精品工程，打造红河特色文化品牌。

推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继续抓好“十县百乡千村万户”示范创建工程，积极探索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由“创建模式”转变为“示范模式”，力争年内创建1—2个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全面贯彻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办好十项惠民便民实事。一是提供城镇就业岗位 4.3 万个以上。二是改造农村无害化卫生户厕 20.2 万座。三是实施安全生产防护工程项目 2000 公里以上。四是打造 500 个左右美丽乡村示范村。五是完成 228 万平方米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六是新建 50 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七是开工建设滇南区域医疗中心。八是完成 18 所普通高中新建、扩建项目建设。九是年内建成红河书院项目。十是建成 5 个特色庭院剧场。

扎实开展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统筹做好哲学社会科学、广播电视、外事侨务、科普、测绘、地震、气象、红十字等工作；支持群团组织依法依规开展工作；抓好国防动员、国防教育、双拥共建、人民防空、民兵预备役等工作，加快推进军民融合发展。

(七)完善治理体系，强化能力提升

强化政治建设。旗帜鲜明讲政治，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自觉践行初心使命，勇于担当作为。把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贯穿于政府工作各领域各方面，确保党中央、省委决策部署和州委各项要求落地见效。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全面肃清白恩培、秦光荣、仇和流毒余毒，消除和建严重违法案件影响，以政治掮客苏洪波案为镜鉴，深入开展警示教育，着力构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强化依法行政。加快建设法治政府，切实构建职责明确、依法行政的政府治理体系，全面履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市场监管、管理社会事务、服务人民群众、保护生态环境等重大职责。依法接受州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工作监督，主动接受州政协民主监督，自觉接受来自社会各方面的监督。

强化制度创新和治理能力建设。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正确处理稳和进、立和破、虚和实、标和本、近和远等关系，加快健全完善边疆地区政府治理体系。深入开展“七五”普法，谋划好“八五”普法工作。大力推广新时代“枫桥经验”，加强和改进信访工作。坚决取缔、严厉打击非法野生动物市场和交易。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进党政军警民合力强边固防，持续开展严打暴恐专项行动，打好禁毒防艾人民战争。加强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工作，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不断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全力保持全州社会和谐稳定。

强化廉政建设。坚定不移正风反腐，继续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深入开展反腐倡廉警示教育，巩固和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紧盯重点项目、重点领域、关键岗位，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切实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永葆为民务实清廉的政治本色。

强化责任担当。加强制度建设，规范权力运行，营造干部愿干事、敢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良好环境。全面落实“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制度，教育广大干部在担当尽责、狠抓落实中彰显初心使命，构建“干字当头、实干苦干，事不避难、义不逃责”干事创业氛围，激发政府系统奋进新时代磅礴力量。

强化作风建设。驰而不息纠“四风”、转作风，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大力弘扬“跨越发展、争创一流；比学赶超、奋勇争先”精神以及州委倡导的“七种作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巩固“基层减负年”成果。加强学习和调查研究，提高落实政策和破解发展难题的能力水平。

各位代表！红河跨越正当时，全面小康更可期。面对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历史重任，让我们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在省委、省政府及州委的坚强领导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确保全面脱贫、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推进新时代团结进步美丽红河建设迈出新的更稳健步伐。

名词解释

1. “一县一业”示范县：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创建“一县一业”示范县加快打造世界一流“绿色食品牌”的指导意见》，以打造“开放型、创新型，高端化、信息化、绿色化”现代产业体系为目标，按照“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发展模式，在全省范围内择优评选规模化、专业化、绿色化、组织化、市场化水平高的县(市、区)为“一县一业”示范县。

2. 旅游革命“三部曲”：整治乱象、智慧旅游、无理由退货。

3. 新时代“枫桥经验”：主要内容是在开展社会治理中实行“五个坚持”，即坚持党建引领，坚持人民主体，坚持“三治融合”，坚持“四防并举”，坚持共建共享。

4. “三无”和“四不”：是指信访保障实现“零上访、零滞留、零倒流”和“北京不去、本省不聚、跨省不串、网上不炒”目标。

5. 五个管住：管住人、管住村、管住通道、管住证件、管住边境。

6. “六保”：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

7. “5+8”产业体系：2019年12月27日召开的省委经济工作会议提出，发展先进制造业、文化旅游业、高原特色现代农业、现代物流业、健康服务产业5个万亿级产业；发展绿色能源产业、数字经济、生物医药产业、新材料产业、环保产业、金融服务业、房地产业、烟草产业8个千亿级产业。

8. 四个不摘：摘帽不摘责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帮扶、摘帽不摘监管。

9. 三级三类：“三级”指州、县市和乡镇三个层级；“三类”指总体规划、详细规划、专项规划三种类型。

10. 一村一品：以行政村为基本单位，围绕主导产业生产、加工、流通、服务全产业链各个环节，因地制宜建设“一村一品”专业村。

11. 大产业+新主体+新平台：加快培育在国内外具有影响力的千亿级高原特色现代农业大产业，迅速壮大农业龙头企业、返乡创业大学生、打工者等农业产业建设新主体，努力做大农村电商新平台。

12. 夜间经济：是指从当日下午6点到次日凌晨6点所发生的三产服务业方面的商务活动，是以服务业为主体的城市经济在第二时空的进一步延伸。

13. 银发经济：又称老年产业、老龄产业，是专门为老年人消费服务的经济活动。其范围包括卫生健康服务、家政服务、日常生活用品、保险业、金融理财、旅游娱乐、房地产、教育、咨询服务等领域。

14. 下沉市场：是指三线及以下城市、县镇与农村地区的市场。下沉市场消费群体占据全国人口的七成左右，潜力巨大。挖掘好下沉市场，对于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继续发挥消费作为经济增长第一引擎作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意义重大。

15. 自贸试验区“1+2”建设：“1”即为口岸围网区；“2”即为加工制造区、商贸物流区。

16. 一主四副：《滇中城市群发展规划》提出构建“一主四副”空间结构，是指促进昆明主城区和滇中新区融合发展，构建昆明都市区，形成滇中城市群中心城市；分别构建曲靖、玉溪、楚雄、蒙自四个副中心，总体形成“中心引领、协调支撑”的空

间格局。

17. “一部手机”系列：“一部手机办事通”“一部手机云品荟”“一部手机云企贷”等。

18. 上云用数赋智：“上云”是指探索推行普惠型的云服务支持政策；“用数”是在更深层次推进大数据的融合运用；“赋智”，是要加大对企业智能化改造的支持力度，特别是要推进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

19. 区块链：从本质上讲是一个分布式共享数据库，存储于其中的数据或信息，以时间顺序相连的方式组合而成，同时以密码学方式保证数据不可篡改，具有“不可伪造”“全程留痕”“可以追溯”“公开透明”“集体维护”等特征。基于这些特征，区块链技术奠定了坚实的“信任”基础，创造了可靠的“合作”机制，具有广阔的运用前景。2019年10月24日，在中央政治局第十八次集体学习时，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把区块链作为核心技术自主创新的重要突破口”“加快推动区块链技术和产业创新发展”。